

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1.4		55		55	16.4	64.22		48.22		48.22	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7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9%；较上年增加 2.1 万元，增长 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省厅来我市举办全省住建会议，接待费用相应增加。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6 万元，占 24.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8.22 万元，占 75.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是因为 2023 年度、2024 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2024 年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6%; 较上年增加 6.37 万元，增长 6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省厅来我市举办全省住建会议，接待费用相对增加。2024 年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10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1567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外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六

安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236号)等有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55万元，支出决算为48.22万元，完成预算的87.7%；较上年减少4.27万元，下降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规范公务用车运行。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合理安排公务用车。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2024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55万元，支出决算为48.22万元，完成预算的87.7%；较上年减少4.27万元，下降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规范公务用车运行。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合理安排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检查、消防审验、房地产市场监管、征迁安置等业务工作。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